

287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296 號 11 樓  
公司電話：(02)2755-129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2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3
(五)、關係人交易	33-36
(六)、質押之資產	3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7-3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其 他	38-4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5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財產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徐榮煌

會計師：

鄭戊水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五日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8年6月30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98年6月30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11xxx	流動資產				21xxx	流動負債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1	\$6,220,960	29.20	21200	應付佣金		\$9,820	0.05
1105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2	505,683	2.37	2145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26,753	0.13
11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3	3,069,382	14.41	2150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315,715	1.48
11200	避險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4	31,304	0.15	21600	應付再保業務款項		750,335	3.52
11350	應收票據-淨額		231,115	1.08	21650	其他應付款		619,443	2.91
11450	應收保費-淨額	二、四.5	1,872,485	8.79	21952	其他流動負債		289	-
11470	預付再保費支出		1,391,873	6.53	21xxx	流動負債合計		1,722,355	8.09
11550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333,679	6.26					
11600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83,684	0.39	24xxx	長期負債			
11650	應收再保業務款項		27,276	0.13	246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761	0.08
11700	其他應收款		95,641	0.45	24xxx	長期負債合計		17,761	0.08
11800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		4,818	0.02					
1185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四.17	10,193	0.05	26xxx	營業及負債準備	二、四.13		
11xxx	流動資產合計		14,878,093	69.83	26100	未滿期保費準備		6,768,010	31.77
					26300	特別準備		4,996,431	23.45
13xxx	放款				26400	賠款準備		2,816,471	13.22
13300	擔保放款-淨額	二、四.6	1,326,393	6.23	26600	保費不足準備		15,718	0.07
13xxx	放款合計		1,326,393	6.23	26xxx	營業及負債準備合計		14,596,630	68.51
14xxx	基金及投資				28xxx	其他負債			
143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7	3,105,410	14.58	28200	存入保證金		7,415	0.03
14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8	25,500	0.12	28700	其他負債-其他		184,366	0.87
14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二、四.9	300,000	1.41					
1485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二、四.10	277,804	1.30	28xxx	其他負債合計		191,781	0.90
14x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708,714	17.41					
15xxx	固定資產	二、四.11			2xxxx	負債總計		16,528,527	77.58
15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30	0.01					
15500	其他設備		314,789	1.48					
15601	租賃改良		20,734	0.10	3XXXX	股東權益			
15xx1	固定資產成本		337,753	1.59	31xxx	股本			
15xx3	累計折舊-固定資產		(177,681)	(0.84)	31100	普通股股本	二、四.14	2,317,006	10.88
15700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設備款		1,965	0.01	32xxx	資本公積			
15xxx	固定資產合計		162,037	0.76	32600	資本公積-其他	二、四.15	1,929	0.01
					33xxx	保留盈餘			
17xxx	無形資產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二、四.15	617,164	2.89
1710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四.12	11,487	0.05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二、四.15	295,628	1.39
17200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02	0.03	33300	未指撥保留盈餘		570,506	2.68
17xxx	無形資產合計		17,289	0.08	34x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x	其他資產				3410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36)	-
18200	存出保證金		893,260	4.19	342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7,515	0.36
18500	其他催收款項		278,965	1.31	3430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383)	(0.03)
18700	其他資產-其他		40,342	0.19	34700	少數股權		903,437	4.24
18xxx	其他資產合計		1,212,567	5.69	3xxxx	股東權益總計		4,776,566	22.42
1XXXX	資產總計		\$21,305,093	100.00	1X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1,305,093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蔡鎮球

經理人：許榮賢

會計主管：杜文德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98上半年度	
			金 額	%
41xxx	營業收入			
41050	保費收入	二	\$5,832,433	44.62
41100	再保佣金收入		190,130	1.46
4115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942,343	7.21
41300	收回保費準備	二、四.13	5,353,250	40.96
41350	收回特別準備	二、四.13	98,260	0.75
41450	收回賠款準備	二、四.13	219,956	1.68
41460	收回保費不足準備	二、四.13	21,360	0.16
41500	手續費收入		14,477	0.11
41550	利息收入		223,562	1.71
4165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61,977	1.24
41800	兌換利益		12,829	0.10
4xxxx	營業收入合計	二	<u>13,070,577</u>	<u>100.00</u>
51xxx	營業成本			
51100	再保費支出	二	(1,724,967)	(13.20)
51200	佣金支出		(56,520)	(0.43)
51250	保險賠款與給付		(2,939,782)	(22.49)
51300	提存保費準備	二、四.13	(5,376,327)	(41.13)
51350	提存特別準備	二、四.13	(380,131)	(2.91)
51400	安定基金支出		(11,313)	(0.09)
51450	提存賠款準備	二、四.13	(222,847)	(1.70)
51460	提存保費不足準備	二、四.13	(15,718)	(0.12)
51500	手續費支出		(151,820)	(1.16)
5165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10	(40,206)	(0.31)
51850	處分投資損失		(144,837)	(1.11)
52000	其他營業成本		(3,262)	(0.02)
5xxxx	營業成本合計	二	<u>(11,067,730)</u>	<u>(84.67)</u>
60000	營業毛利		<u>2,002,847</u>	<u>15.33</u>
58000	營業費用			
58100	業務費用		(1,067,438)	(8.17)
58200	管理費用		(271,674)	(2.08)
61000	營業淨利		<u>663,735</u>	<u>5.08</u>
49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400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7	-
49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7</u>	<u>-</u>
590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050	財產交易損失		(6)	-
59300	什項費用		(32)	-
590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8)</u>	<u>-</u>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663,734	5.08
63000	所得稅費用	二、四.17	(192,226)	(1.47)
64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471,528</u>	<u>3.61</u>
68000	合併總損益		<u>\$471,528</u>	<u>3.61</u>
	合併總損益歸屬於:			
68010	合併淨損益		483,347	3.70
68020	少數股權損益		(11,819)	(0.09)
	合併總損益		<u>\$471,528</u>	<u>3.61</u>
70000	每股盈餘(元):			
	合併總損益	二、四.18	<u>稅前</u> <u>\$2.86</u>	<u>稅後</u> <u>\$2.04</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蔡鎮球

經理人：許榮賢

會計主管：杜文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指撥保留盈餘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金成本之淨損 失	少數股權	
民國98年1月1日餘額	\$2,317,006	\$1,929	\$521,467	\$-	\$478,484	\$(295,628)	\$79,564	\$(6,383)	\$917,304	\$4,013,743
98年上半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5,697	-	(95,697)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95,628	(295,628)	-	-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	-	295,392	-	-	-	295,39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049)	-	(2,048)	(4,097)
98年上半年度合併稅後淨(損)利	-	-	-	-	483,347	-	-	-	(11,819)	471,528
民國98年6月30日餘額	<u>\$2,317,006</u>	<u>\$1,929</u>	<u>\$617,164</u>	<u>\$295,628</u>	<u>\$570,506</u>	<u>\$(236)</u>	<u>\$77,515</u>	<u>\$(6,383)</u>	<u>\$903,437</u>	<u>\$4,776,566</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蔡鎮球

經理人：許榮賢

會計主管：杜文德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8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471,528
調整項目：	
攤銷費用	2,986
折舊費用	24,231
呆帳費用	1,442
提存各項責任準備金	5,995,023
收回保費準備	(5,353,250)
收回特別準備	(98,260)
收回賠款準備	(219,956)
收回保費不足準備	(21,360)
財產交易損失	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61,97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小於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46,206
匯率影響數	(13,3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91,848)
應收票據減少	11,773
應收保費減少	64,507
預付再保費減少	31,435
應攤回再保賠款增加	(86,166)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減少	126,245
應收再保業務款項增加	(722)
其他應收款減少	8,185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減少	2,6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33,677
其他催收款增加	(45,124)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3,659)
應付佣金增加	1,645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	11,545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減少	(142,549)
應付再保業務款項減少	(98,895)
其他應付款減少	(80,14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8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6)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54,052
各項準備金增加	112,4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2,5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85,462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66,21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減少	100,131
擔保放款減少	173,22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增加	(300,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退回股款	78,750
購入固定資產	(6,698)
購入無形資產	(36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2,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8,9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7,41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7,415
匯率影響數	(9,8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78,9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1,9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20,96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199,69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蔡鎮球

經理人：許榮賢

會計主管：杜文德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2 年 7 月 19 日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核准設立。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4 月 22 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以全部股份轉換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並於 91 年 6 月 28 日依台財保字第 0910706108 號函核准由「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91 年 8 月 2 日正式對外公布。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財產保險。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日之員工人數為 1,18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係依據財產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98.6.30	
本公司及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公司(上海)(以下簡稱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	財產保險業	50.00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於民國 97 年 8 月 26 日完成營業登記並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公司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0% 股權。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之員工人數為 60 人。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之內部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予以銷除。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財產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等六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係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故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5. 備抵呆帳

本公司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保費、擔保放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並參考 93 年 4 月 5 日台財保字第 0930750731 號令修正發布之「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予已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就壞帳損失核算採用備抵法，按年未應收保費、應收利息、應收帳款等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計提備抵呆帳。管理層採用帳齡分析法及根據以往的經驗、債務單位的財務及實際經營情况等合理地估計。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以平均法分年攤銷，惟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發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7. 固定資產

本公司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使用年限一年以上，單位價值在人民幣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建築物、機器、機械、運輸工具等定義為固定資產。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次月起，採用直線法提列折舊。

#### 8. 無形資產

自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係為電腦軟體成本，依照各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以 3 年採直線法攤銷。

#### 9. 資產減損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另外，已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為營業外收支。

#### 10. 金融資產之減損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 (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資本保證金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存出保證金中之資本保證金係依照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以註冊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作為保證金，子公司係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入。

12. 營業及負債準備

(1) 本公司營業準備係依照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特別準備、賠款準備及保費不足準備)，其提存及收回之金額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之方式提存及收回之。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及業務財務資料陳報辦法」規定之方式提存收回之。

核能保險係依照台財保字第821731240號函規定方式辦理。

預付再保費支出係已認列分入公司之再保險契約中屬未滿期之金額，即分出未滿期保費。

預付再保費支出及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於民國97年1月1日施行之「財產保險業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修正增訂。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係分出再保險業務應向分入再保業者攤回之賠款與給付屬之。

決(結)算時應評估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2)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營業準備係依照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未決賠款準備、保費不足準備)，其提列之金額係依據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非壽險業務準備金管理辦法(試行)》等規定的精算方法進行謹慎評估。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4. 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填發保單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再保險業之收入及支出平時按實際發生金額入帳，年底係按本年度以前各月份及前年度金額估列。因填發保險單所發生之有關收入及支出，如再保費支出、佣金支出、再保佣金支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增加及賠款特別準備之提列等均於決算時按權責基礎估計入帳。

15. 安定基金及保險保障基金

- (1) 本公司按月就保費收入提撥千分之二之安定基金，繳存財產保險安定基金委員會，並以安定基金支出科目記帳。
- (2)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的規定，在本年度開業的保險公司，保險保障基金的季度預繳額為人民幣 2 萬元。子公司 98 年上半年度提存保險保障基金人民幣 4 萬元，並繳納到保監會設立的保險保障基金專門帳戶。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總資產之 6%時，不再提存保險保障基金。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6. 退休金

民國 82 年度開始實施職工退休辦法，根據此項辦法凡職工服務年資合乎規定或其他原因合乎規定退休者，公司應發給一次退休金。退休金之計算係依年資決定支給基數乘以最後服務月份之薪給而得。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度業經核准設置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成立後按薪資總額 6% 提列，並於民國 88 年度業經核准更正為按薪資總額 3.14% 提撥。依規定退休金之給付由退休基金先為支付，如有不足，其超過部份以當年度費用列支。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職工退休金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依精算結果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及淨退休金成本，有關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精算師精算資料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或揭露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之事項。

## 17. 外幣交易之兌換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權益評價之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 18. 估計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列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自 92 年度起採連結稅制與母公司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並由母公司按比例分攤，因採連結稅制致影響本公司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遞延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董事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除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外，自 95 年度起，依照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及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施行細則計算及合併申報營利事業基本稅額。

#### 1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有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與期貨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與股價下跌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本公司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之變動。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避險交易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對衍生性避險工具而言)或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對非衍生性避險工具而言)，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採公平價值避險之被避險項目為付息之金融商品，被避險項目依上段所認列之帳面價值調整數，仍於被避險項目剩餘存續期間依有效利率法攤銷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得於認列調整數時即開始攤銷，或至遲自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時始攤銷。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 現金流量避險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導致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該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轉列為當期損益。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避險工具利益或損失，作為該資產或負債帳面價值之調整。

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時，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相關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則轉列為當期損益。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或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當該交易不會發生時，則該金額將轉列為當期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其處理與現金流量避險相似。避險工具中屬避險有效部分，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避險無效部分列入當期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於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祕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給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上半年度淨利減少503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02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6.30
庫存現金	\$134
週轉金	9,226
銀行存款	557,551
定期存款	3,446,882
約當現金	2,207,167
合計	<u>\$6,220,960</u>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8.6.30
上市(櫃)股票	\$198,923
受益憑證	200,000
公司債	68,600
小計	467,523
加：評價調整	38,160
合計	<u>\$505,683</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8.6.30
上市(櫃)股票	\$448,468
受益憑證	760,527
公司債	799,856
金融債券	1,100,651
小計	3,109,502
加：評價調整	(40,120)
合計	<u>\$3,069,382</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包含被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非歸類為其他各類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98.6.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
加：評價調整	31,304
合 計	<u>\$31,304</u>

5. 應收保費淨額

	98.6.30
應收保費	\$1,892,603
減：備抵呆帳	(20,118)
應收保費淨額	<u>\$1,872,485</u>

6. 放 款

	98.6.30
擔保放款	\$1,394,017
減：備抵呆帳	(67,624)
擔保放款淨額	<u>\$1,326,393</u>

擔保放款係以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

7.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6.30
國外債券	<u>\$3,105,410</u>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6.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和宇寬頻網路(股)公司	<u>\$25,500</u>	2.1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98.6.30
公司債	<u>\$300,000</u>

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6.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權益法：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271,403	25.00%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u>6,401</u>	5.00%
合 計	<u>\$277,804</u>	

(1) 民國98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評價之變動情形如下：

	98 年上半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368,692
加(減)：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40,206)
依權益法認列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4,068
減資退回股款	(78,750)
現金股利	<u>(6,000)</u>
12 月 31 日餘額	<u>\$277,804</u>

(2) 民國98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8 年上半年度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40,208)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u>2</u>
合 計	<u>\$(40,206)</u>

(3) 本公司投資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因合計關係人持股超過20%，故採權益法評價。民國98年上半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投資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民國98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11. 固定資產

項 目	98.6.30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30	\$1,917	\$313
其他設備	314,789	168,359	146,430
租賃改良	20,734	7,405	13,329
小 計	337,753	177,681	160,072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設備款	1,965	-	1,965
合 計	\$339,718	\$177,681	\$162,037

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固定資產皆無提供質押及擔保情形。

12.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

項 目	98.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98.6.30
單獨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59,786	\$1,606	\$-	\$61,392
攤銷及減損：				
攤銷	(46,919)	(2,986)	-	(49,905)
帳面價值	\$12,867			\$11,487

無形資產主要係單獨取得之電腦軟體成本，屬有限耐用年限，採直線法分 3 年攤銷。

13. 營業及負債準備

	98.1.1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98.6.30
未滿期保費準備	\$6,776,430	\$6,768,010	\$6,776,430	\$6,768,010
特別準備金	4,714,560	380,131	98,260	4,996,431
賠款準備金	2,688,682	2,627,503	2,499,714	2,816,471
保費不足準備	21,360	15,718	21,360	15,718
合 計	\$14,201,032	\$9,791,362	\$9,395,764	\$14,596,63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98 年上半年度提存數係承保及再保險分入業務 6,768,869 千元與再保險分出業務 1,392,542 千元抵銷後之自留業務提存。

上列賠款準備金 98 年上半年度提存數係包含保險賠款自留已報未決 2,404,656 千元及未報未決 222,847 千元。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本公司依91年12月24日台財保字第0910751651號令訂定及92年11月26日台財保字第0920751929號令、96年12月28日金管保一字第09602505761號令修正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應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金，此項未滿期準備金之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特性精算決定之，並應於保險商品計算說明書載明，且非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變更。提存之未滿期準備金，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決算資料提存之。

本公司汽車及機車強制險未滿期保費準備金，依財政部行政函令訂定為以自留純保費收入作為提存基礎。

本公司依97年12月26日金管保一字第09702508101號令訂定「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規定，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自98年1月1日起應提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即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是指作為保險人為尚未終止的保險責任提取的準備金。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係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提取未滿期保費準備金。

(2) 特別準備

本公司特別準備係依照 91 年 12 月 24 日台財保字第 0910751651 號令訂定及 92 年 11 月 26 日台財保字第 0920751929 號令、96 年 12 月 28 日金管保一字第 09602505761 號令修正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計提：

A.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指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準備金。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提存：各險別應依規定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 b. 沖減：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金額並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收回：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變更時亦同。
- B.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指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準備金。
- a. 提存：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後應就其差額部分之百分之三十及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b. 沖減：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 收回：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六十時，其超過部分，應收回以收益處理。傷害保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收回以收益處理；但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用途。
- C. 強制自用與商業汽車責任險及機車強制責任險之特別準備，係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 D. 核能保險之特別準備金係依「核能保險責任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規定處理。
- E. 住宅地震基本保險係依「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賠款準備金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除汽車及機車強制險及核能保險外之各險種，其提存標準改依財政部保險司發布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之比率提存之，提存涵蓋自留業務已報未付及未報未付保險賠款。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提存方式由原有規定的比率提存，改為由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按主管機關指定或同意之方式，計算並提存賠款準備金，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呈報賠款準備金提存方式，並已得主管機關金管會保險局金管保一字第09500204880號核准在案，相關提列方式說明如下：

- A. 自留業務已報未決保險賠款，應逐案依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
- B. 自留業務未報未決保險賠款，依據過去損失經驗，按險別依據損失發展等精算方法，估算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
- C. 提存之賠款準備金，應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決算資料提存之。
- D. 汽車強制及機車強制險之賠款準備，係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自留業務已報未決賠款，應逐案依相關資料估算提存；自留業務未報未決賠款，依自留滿期純保費百分之一提存。
- E. 核能保險係依「核能保險責任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規定辦理。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之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保險人為保險事故已發生尚未結案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及理賠費用準備金。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之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保險事故已發生並已向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提出索賠但尚未結案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按最高不超過該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的保險金額，採用逐案估計法謹慎提取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之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為保險事故已發生，尚未向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提出索賠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根據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非壽險業務準備金管理辦法施行細則(試行)》等規定的精算方法進行謹慎評估。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之於97年8月獲准開業，因開業時間不足三年理賠數據尚未臻完整，按照《保險公司非壽險業務準備金管理辦法施行細則(試行)》，以96年前六大同業的平均賠付率為依據，採用賠付率法，進行謹慎評估。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之理賠費用準備金是指為保險事故已發生尚未結案的賠案可能發生的律師費、訴訟費、損失檢驗費、相關理賠人員與法務人員薪酬等費用提取的準備金。對直接理賠費用準備金，採逐案預估法提取；對間接理賠費用準備金，採用已付間接理賠費用與已付賠款比率法提取。

#### (4) 保費不足準備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如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已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

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法，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在資產負債日對未滿期保費準備金按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非壽險業務準備金管理辦法(試行)》等有關規定進行充足性測試，未滿期保費準備金不足時，提取保費不足準備金。

#### 14.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經核准並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31,701 千股。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公積及保留盈餘

- (1)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常會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 (2) 本公司章程第35規定，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a. 提繳所得稅。
  - b. 彌補虧損。
  - c.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
  - d. 發放股息。
  - e. 派付股息後之餘額分配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 f. 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 (3) 民國86年度以前依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數)超過實收資本額100%時，應於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後次一年度內發放現金股利或用未分配盈餘辦理轉增資，否則稅捐稽徵機關將以其全部累積未分配之盈餘，按每股應分配數逕行歸戶課稅，但超過上項限額時得就其每一年度再保留之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後，不受逕行歸戶課稅之限制。
- (4) 自民國87年1月1日兩稅合一實施後，公司未分配盈餘逾期不分配，93年度以前須就核定所得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94年度(含)以後，應以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當年度稅後純益為基礎，計算應加徵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於以後年度未分配者，不再加徵。
- (5) 依民國95年1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於96年開始及以後年度決議分配前一年度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6) 民國98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為0元，其基礎係以截至98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99年度之損益。

民國97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97年度盈餘分派並無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9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16. 本期發生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 \ 功能別	98 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47,974	\$547,974
勞健保費用	-	29,116	29,116
退休金費用	-	28,484	28,484
其他用人費用	-	15,598	15,598
折舊費用	-	24,231	24,231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	2,986	2,986

17.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改為百分之二十。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數與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u>98 年上半年度</u>
會計所得之稅前利益	\$663,754
加(減)稅務調整事項：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	(26,425)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87,448)
證券交易損失	70,71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2,02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705)
本期已實現兌換利益	9,045
其    他	12,689
課稅所得	579,647
乘：稅率	25%
小    計	144,912
加(減)：連結稅制影響數	-
小    計	144,912
加(減)：分離課稅之所得稅費用	1,7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8,716
以前年度估計差異調整	3,192
遞延所得稅費用	33,058
其    他	618
所得稅費用	<u>\$192,226</u>

- (2) 民國 98 年上半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u>98.6.30</u>
①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23,987</u>
②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4,180</u>
③ 虧損扣抵	<u>\$96,222</u>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差異	\$126,721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差異	(14,705)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差異	-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差異	(105,23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差異	-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差異	-
其    他	5,577
合    計	<u>\$12,363</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8.6.30
⑤ 投資抵減稅額	\$7,720
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4,18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3,98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0,193
⑦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05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05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4 年度；  
本公司業已針對 93、94 年核定部分申請復查。

(4)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扣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總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96	\$3,296	\$3,296	100
		97	3,625	3,625	101
		98	799	799	102
合 計			\$7,720	\$7,720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6.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201
	98 年上半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55%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 年上半年度
86 年度以前	\$-
87 年度以後	87,159
合 計	\$87,159

民國87年度以後之未分配餘，係未包含98年上半年度損益金額。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均屬簡單資本結構，內容如下：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金額(分子)		流通在外 股數(分母) (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損益	\$663,754	\$471,528	231,701	\$2.86	\$2.04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
怡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已於 8/10 並入國泰創投)
怡泰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已於 8/10 並入國泰創投)
怡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控之子公司(已於 8/10 並入國泰創投)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上海)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Indovina Bank Limited	國泰世華銀行之子公司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之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華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 6 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 6 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依第 6 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 6 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彭奕森	本公司之經理人
樊世凱	本公司之經理人
闕銘煌	本公司之經理人
張昭洋	本公司之經理人
明一青	本公司之經理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要保關係人	98 年上半年度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99,74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41,047
合 計	<u>\$140,795</u>

上開保費收入係按一般費率計算。

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保費明細如下：

要保關係人	98.6.30	百分比%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9,221	1.03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8,166	0.44
合 計	<u>\$27,387</u>	

上開應收保費係由主要營業活動保費收入所產生，收費期間約為1個月。

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險理賠明細如下：

理賠關係人	98 年上半年度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u>\$5,840</u>

上開保險理賠，係按保險契約約定，其款項於已決後十五日內支付。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存款：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98年上半年度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活期存款	\$402,370	0.10%	\$251
	支票存款	\$39,521	-	\$-
	定期存款	\$829,722	0.525%~2.72%	\$7,915

5. 擔保放款：

關係人名稱	98年上半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利率	利息總額
闕銘煌	\$3,258	\$3,242	1.66%	\$29
張昭洋	\$3,205	\$3,194	1.66%	\$27
樊世凱	\$8,944	\$8,868	1.66%	\$75
明一青	\$5,796	\$5,770	1.66%	\$49

6.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98.6.30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受益憑證	\$200,509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98.6.30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受益憑證	\$39,856

8.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98.6.30	百分比%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0,633	2.31
國泰期貨(股)公司	10,283	1.15
合計	\$30,916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98.6.30	百分比%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49,024	24.06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77,421	28.64
合 計	<u>\$326,445</u>	

10. 營業成本：

關係人名稱	摘要	98 年上半年度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手續費支出	<u>\$8,128</u>

11. 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摘 要	98 年上半年度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租金支出	\$44,510
	行銷費用	528,528
	團體保險費	4,440
	大樓管理費	3,40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行銷費用	26,827
合 計		<u>\$607,711</u>

12. 其他費用：

關係人名稱	98 年上半年度
神坊資訊(股)公司	<u>\$6,659</u>

13. 其 他

本公司截至 98 年 6 月 30 日止，與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名目本金金額(千元)如下：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98.6.3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USD 7,710
	換匯合約	USD 11,050
	利率交換合約	NTD 600,00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質押之資產

(1) 本公司

資 產 名 稱	98.6.30
存出保證金—政府公債	\$366,110

上列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按保險法規定以政府公債為 366,110 千元繳存於中央銀行，作為保險事業保證金。

(2)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

資 產 名 稱	98.6.30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384,320

上列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依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以註冊資本額之 20%作為保證金，子公司係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入。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因保險業務，與瀚川公司有貨物險保險金求償爭議，瀚川公司要求理賠給付共美金773千元，業經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部分請求內容勝訴，本公司提起第二審上訴，目前尚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2.(1) 本公司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已簽訂之重大租賃契約，其預估未來五年應付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98.07.01~99.06.30	\$92,003
99.07.01~100.06.30	94,551
100.07.01~101.06.30	97,177
101.07.01~102.06.30	99,881
102.07.01~103.06.30	102,666
合 計	\$486,278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截至民國98年6月30日止，已簽訂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約，其預估未來二年應付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98.07.01~99.06.30	\$20,909
99.07.01~100.06.30	11,325
合 計	\$32,2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之事項。

2.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各項流動及非流動投資。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流量。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票據、應收保費及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應收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應收與應付再保業務款項、擔保放款等。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包括期貨選擇權契約、遠期外匯換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投資行為產生的股價波動風險、匯率風險與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交易目的衍生性商品交易。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外特定金錢信託投資而暴露於美元與新台幣之匯率變動風險。由於投資部位之金額係屬重大，故本公司針對此一部份之投資活動執行遠期外匯合約避險。

本公司另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業活動再保業務而產生之匯率風險。由於此類型交易通常收現期間較短，評估匯率波動不大，故本公司原則上並不針對此類型交易進行避險。

本公司避險工具之條件與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經自行評估係屬相同，以使避險有效性最大化。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保費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良好。另若交易對手發生信用不良之情事，本公司將逕行暫停相關之合約，待其回復交易狀態後始得繼續相關權利義務之行使。

本公司之擔保放款業務均經核可，亦經本公司執行信用確認程序並取得交易對手提供之不動產作為擔保，若交易對手發生信用不良之情事，經提示後本公司得逕行就擔保之不動產執行相關之權利，確保本公司相關之權益不受損害。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各項流動及非流動性投資)投資之交易對手皆為信用卓著國內或國際知名金融機構，信用風險不大。

作業風險

主旨為規避公司因內部控制不當、人為舞弊貪污、管理疏失致使企業面臨潛在之損失。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建立前臺、中臺及後臺各自獨立之作業流程及電腦系統，並透過嚴格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外部核閱及法令遵循等機制，有效管理作業風險。本公司並已訂定施行『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辦法』並透過『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系統』，建立損失經驗資料庫。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量風險極低。

3. 金融商品資訊

(1) 公平價值

資 產	98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20,960	\$6,220,96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67,360	467,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69,382	3,069,382
應收款項淨額	2,199,241	2,199,241
預付再保費支出	1,391,873	1,391,873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333,679	1,333,679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83,684	83,684
應收再保業務款項	27,276	27,276
擔保放款－淨額	1,326,393	1,326,39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5,410	3,105,4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500	25,5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300,000	30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7,804	277,804
存出保證金	893,260	893,260
衍生性：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換匯、遠期外匯合約	38,323	38,32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31,304	31,304
負 債		
非衍生性：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26,753	26,75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315,715	315,715
應付再保業務款項	750,335	750,335
營業及負債準備	14,596,630	14,596,63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預付再保費支出、應攤回再保賠款、應收(付)再保往來款項、擔保放款、應付保險賠款、營業及負債準備。
- ②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取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③ 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④ 其餘各項流動及非流動之金融資產(負債)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帳面價值或其他財務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⑤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以其在資產負債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其並無永久性跌價之情況，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⑥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 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 之金額
98.6.30	98.6.30	
<u>資產－非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467,36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69,382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05,4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5,5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30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7,80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 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 之金額
98.6.30	98.6.30	98.6.30
<u>資產－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換匯、遠期外匯合約	-	38,32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	31,304

(2) 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

固定利率

項 目	1 年內到期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超過 5 年	總 計
持有至到期日							
金融資產	\$-	\$164,411	\$378,514	\$1,054,543	\$263,957	\$1,243,985	\$3,105,410
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	-	-	300,000	-	-	-	300,000

(3)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4) 避險活動

公平價值避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外債券投資，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先行買入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

<u>指定之避險工具</u>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
國外債券	換匯、遠期外匯合約	\$38,323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現金流量避險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持有利率交換合約用以規避債券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其合約條件如下：

面額	支付利率	支付頻率	到期日
\$200,000	2.65%	每季	103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	2.40%	每季	101 年 9 月 28 日
\$200,000	2.785%	每季	104 年 4 月 30 日

利率交換合約之條件係配合債券之條件而訂定。

規避現金流量風險之利率交換合約經評估皆通過有效性測試，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31,304 千元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4. 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其投資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98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上市(櫃)股票	\$202,846	\$202,846
附買回條件債券	190,678	190,678
活期存款	226,370	226,370
其他資產減負債之淨額	1,161	1,161
合 計	\$621,055	\$621,055

(2) 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為 600,000 千元。

5. 本公司與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目前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重大合約

無此事項。

7. 財產保險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非強制險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非強制險自留賠款相關資訊	附表二
3	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附表三
4	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相關資訊	附表四
5	未適格再保險準備明細表	附表五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不適用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不適用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適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不適用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3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6 月 30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4022847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2,896 萬元作為資本設立產物保險子公司，從事經營財產保險業務，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8 日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監國際(2007)1272 號函核准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籌建財產保險公司。本公司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於上海成立之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已於民國 97 年 8 月 26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截至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止，已實際匯出美金 2,782 萬元，請詳附表八。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第廿五段之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規定之部門別財務資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非強制險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2)	(3)	(4)=(1)+(2)- (3)	(5)	(6)=(4)×(5)	(7)	(8)=(4)-(6)+(7)	備註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留保費	提存率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註二)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自留滿期毛保費	
\$4,450,323 (註二)	\$74,521	\$1,373,460	\$3,151,384	(註一)	\$4,505,209	\$4,494,556	\$3,140,732	(註一)

註一：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五條規定之提存方式設算提存。

註二：保費收入中之傷害險係依財政部台財保字第852367814號函辦理。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非強制險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註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保險賠款	(2) 理賠業務費用	(3) 再保賠款	(4) 攤回再保賠款	(5) 提存賠款準備	(6) 收回賠款準備	(7)=(1)+(2)+(3)-(4)+(5)- (6) 自留賠款	備註
\$2,133,352	\$29,719	\$36,245	\$688,124	\$180,666	\$177,750	\$1,514,108	

註一：強制險之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註二：攤回再保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係不含未報分出再保業務所產生之攤回再保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純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純保費 (4)=(1)+(2)-(3)	提存未滿期 保費準備 (5)	收回未滿期 保費準備 (6)	自留滿期純保 (7) =(4)-(5)+(6)
汽 車	\$471,377	\$94,433	\$188,552	\$377,258	\$358,900	\$353,216	\$371,574
機 車	407,387	63,889	162,955	308,321	512,218	505,478	301,581
合 計	\$878,764	\$158,322	\$351,507	\$685,579	\$871,118	\$858,694	\$673,155

項 目	保險賠款 (8)	理賠業務費用 (9)	再保賠款 (10)	攤回再保賠款 -(11)	提存賠款準備 (12)=(7)×1%	收回賠款準備 -(13)	自留賠款 (14)= sum (8) : (13)
汽 車	\$430,283	\$3,942	\$90,898	\$177,679	\$3,716	\$3,561	\$347,599
機 車	182,998	1,966	30,379	76,932	3,016	2,803	138,624
合 計	\$613,281	\$5,908	\$121,277	\$254,611	\$6,732	\$6,364	\$486,223

項 目	總保費收入 (15)	提存特別準備 (定率部份) (16)	自留滿期純保費 (17)=(7)	專戶孳息 (18)= (22)*利率	自留賠款 (19)=(14)	提存特別準備 (變率部份) (20)=(17)+(18)-(19)	提存特別準備 定率+變率 (21)=(16)+(20)
汽 車	\$661,471	\$-	\$371,574	\$2,469	\$347,599	\$26,444	\$26,444
機 車	587,161	-	301,581	5,013	138,624	167,970	167,970
合 計	\$1,248,632	\$-	\$673,155	\$7,482	\$486,223	\$194,414	\$194,414

項 目	上年末累積 特別準備金餘額 (22)	提存特別準備 定率+變率 (23)	收回特別準備 定率+變率 (24)	本期末累積 特別準備金餘額 (25)=(22)+(23)-(24)
汽 車	\$532,220	\$32,753	\$6,309	\$558,664
機 車	1,080,221	167,970	-	1,248,191
合 計	\$1,612,441	\$200,723	\$6,309	\$1,806,855

註一：係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與管理辦法」規定之提存方式設算提存。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自留限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各險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 種	98年度
一般火災保險	\$750,000
火災附加險	750,000
海上貨物保險	USD12,000千元
船體險	USD2,500千元
漁船險	50,000
汽車損失險	4,825
汽車任意責任險	48,250
工程保險	750,000
責任及其他險	750,000
傷害險	750,000

附表五：未適格再保險準備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列號	再保險人					再保險經紀人			再保費支出 (9)	再保佣金 收入 (10)	本期應提 存之未滿 期保費準 備 (11)	不逾九個 月之已決 賠款應攤 回再保賠 款由公什 (12)	已報未決 應攤回再 保賠款 (13)	再保險 存入保 證金 (14)	本期提存未 適格再保險 準備 (15)	上期提存 未適格再 保險準備 (16)	本期應增提 或迴轉未適 格再保險準 備 (17)	備註 (18)
	代 號 (1)	名 稱 (2)	信 用 評 機 構 (3)	等 級 (4)	是 否 關 係 人 (5)	代 號 (6)	名 稱 (7)	險 種 (8)										
1					否	Arthur J. Gallagher (UK) Ltd.	火險附加險(商業)	\$ (2)	\$ -	\$ (1)	\$ -	\$ -	\$ -	\$ (1)	\$ -	\$ (1)		
							火險普通險(商業)	(3)	-	(1)	61	-	-	60	-	60		
							火險颱風洪水險	(2)	-	(1)	-	-	-	(1)	-	(1)		
							商業地震保險	(2)	-	(1)	-	-	-	(1)	-	(1)		
2					否	Betic Union Insurance Brokers Ltd.	火險普通險(商業)	34	6	17	-	-	-	17	-	17		
							火險附加險(商業)	23	5	12	-	-	-	12	-	12		
							火險颱風洪水險	25	5	12	-	-	-	12	-	12		
							商業地震保險	24	5	12	-	-	-	12	-	12		
							船體險	155	22	77	34	-	-	111	-	111		
						貨物運輸險	149	21	74	23	-	-	97	-	97			
3					否	Falvey Cargo Underwriting (Taiwan) Ltd.	貨物運輸險	463	41	231	32	-	-	263	-	263		
4					否	Ikatan Asia Pacific Reinsurance Brokers Pte Ltd	貨物運輸險	-	-	-	3	-	-	3	-	3		
							綜合責任保險	-	-	-	4	-	-	4	-	4		
5	Sunbright Insurance Pte. Ltd.		無		否		船體險	5,802	300	2,901	-	-	-	2,901	-	2,901		
6	Walsun Insurance Limited.		無		否		火險普通險(商業)	10	1	5	-	-	-	5	-	5		
							營造綜合保險	807	160	404	101	-	-	505	-	505		
合計								\$7,483	\$566	\$3,741	\$258	\$-	\$-	\$3,999	\$-	\$3,999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怡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債券基金	本公司關係企業發行之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87	33,264	-	33,264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關係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	305	0.24	305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關係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900	213,909	39.88	213,909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關係企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18	27,016	3.75	27,016	
	東隆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	155	0.01	155	
	弘捷電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50	5,115	2.54	5,115	
	大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	8,755	2.62	8,755	
	聚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9	17,564	3.80	-	
	天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9	30,800	3.19	-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2	23,185	2.34	-	
	鉅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83	33,374	8.04	-	
	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5	15,000	2.12	-	
	常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0	16,078	1.37	-	
	BE-BEE/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1	-	8.31	-	
	E-Comm/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3	-	1.99	-	
	MagnaChip Acquisition/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0.01	-	
	JAFCO V-2(D)/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852	0.51	-	
	NANO AMP/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31,898	1.27	-	
	Nova Crystal /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	-	0.08	-	
	RF INTEGRATED CO/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	0.63	-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	2,361	0.04	-		
凱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4	15,005	2.12	-		
柏泓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8	-	1.90	-		
天擎積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	2,034	3.94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之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怡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7	4,189	0.85	-	
	生華生物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	1,294	3.75	-	
	美商旭揚熱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5	7,830	0.59	-	
	Mstar Semi.Inc(原晨星半導體)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0	48,563	0.80	-	
	盟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17,060	1.94	-	
	碧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4	30,000	4.50	-	
	聲遠光電(原聲遠實業)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	7,935	3.56	-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	17,000	1.35	-	
	宏華創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5,850	2.44	-	
	寬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16,380	6.74	-	
	北儒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32,000	4.32	-	
	皇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3,870	5.29	-	
	台灣愛可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0	31,500	7.96	-	
	威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00	29,400	10.59	-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3	28,800	6.35	-	
	興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0	11,006	5.20	-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0	29,760	1.66	-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	120,000	3.75	-	
	帝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	9,235	0.44	-	
	驛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4	5,148	0.80	-	
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0	12,600	1.81	-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	6,660	1.09	-		
萬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19,800	3.21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公司	怡泰創業投資(股) 公司	中華民國	H202011創業投 資業	\$296,250	\$375,000	29,625	25%	\$271,404	\$271,404	\$(160,833)	\$(40,208)	-	\$6,000	(註一)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公司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 (股)公司	中華民國	H202011創業投 資業	\$1,100	\$1,100	1,100	5%	\$6,401	\$6,401	\$38	\$2	-	-	(註一)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公司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 產保險	中國大陸	財產保險業	\$883,294	\$883,294	-	50%	\$903,436	\$903,436	\$(23,638)	\$(11,819)	-	-	(註一)

註一：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子公司上海 國泰財產保 險	財產保險業	\$1,745,942	註一(四)	\$883,294	\$-	\$-	\$883,294	50%	\$(11,819) 註二.(二).2	\$903,436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83,294	\$926,802	\$2,323,87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98年上半年度聯屬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子公司上海國泰財產保險	1	其他資產－其他	\$54,62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